

广东省各市地方税务局通讯地址

名称	地址	邮政编码	名称	地址	邮政编码
广州市地方税务局	广州市吉祥路 46 号	510030	珠海市地方税务局	珠海市香洲梅华西路 66 号	519000
汕头市地方税务局	汕头市黄河路高新技术开发区内税务大楼	515041	佛山市地方税务局	佛山市人民西路 12 号	528000
韶关市地方税务局	韶关市沙洲一路一号	512026	河源市地方税务局	河源市新市区兴源路 54 号	517000
梅州市地方税务局	梅州市江南路 5 号	514024	惠州市地方税务局	惠州市河南岸演达大道 22 号	516007
汕尾市地方税务局	汕尾市和顺路地税大楼	516600	东莞市地方税务局	东莞市鸿福路 93 号	523071
中山市地方税务局	中山市东区兴中道 45 号	528403	江门市地方税务局	江门市建设二路 127 号	529000
阳江市地方税务局	阳江市江城区石湾北路 121 号	529500	湛江市地方税务局	湛江市人民大道北 33 号	524043
茂名市地方税务局	茂名市油城七路 99 号	525000	肇庆市地方税务局	肇庆市西江北路 28 号	526020
清远市地方税务局	清远市滨江二路清远市地方税务局	511515	潮州市地方税务局	潮州市城新西路潮州市地方税务局	521000
揭阳市地方税务局	揭阳东山区建阳路中段	522000	云浮市地方税务局	云浮市云城区闻莺三路	527300
顺德区地方税务局	顺德区大良锦龙路 133 号	528300			

温馨提示:

- ☆ 此为您在 2011 年 2 月 28 日前已实际缴纳并作完整明细申报的 2010 年度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。
 如果您对收到的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的内容有异议，您可与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或按照上述地址与当地市地方税务局联系。
 为了使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安全及时送达给您，若更改通讯地址，请及时提醒扣缴义务人或直接到当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信息更新。
- ☆ 如果您在 2010 年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请在 2011 年 3 月 31 日前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：
 1、年所得 12 万元以上的；2、从中国境内两处或两处以上取得工资、薪金所得的；3、从中国境外取得所得的；
 4、取得应纳税所得，没有扣缴义务人的；5、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的。

个人所得税相关知识

一、个人取得哪些所得应当缴纳个人所得税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第二条的规定，个人所得税的征税项目有 11 个：
 1、工资、薪金所得；2、个体工商户的生产、经营所得；3、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、承租经营所得；4、劳务报酬所得；5、稿酬所得；
 6、特许权使用费所得；7、利息、股息、红利所得；8、财产租赁所得；9、财产转让所得；10、偶然所得；11、经国务院财政部门确定征税的其他所得。
 个人取得的所得，难以界定应纳税所得项目的，由主管税务机关确定。

二、各项所得的税率是怎样规定的

- (1) 工资、薪金所得，适用超额累进税率，税率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四十五；
- (2)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、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、承租经营所得，适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三十五的超额累进税率；
- (3) 稿酬所得，适用比例税率，税率为百分之二十，并按应纳税额减征百分之三十；
- (4) 劳务报酬所得，适用比例税率，税率为百分之二十。对劳务报酬所得一次收入畸高的，可以实行加成征收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；
- (5)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，利息、股息、红利所得，财产租赁所得，财产转让所得，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，适用比例税率，税率为百分之二十。

三、劳务报酬所得适用税率表

级数	含税级距	不含税级距	税率 (%)	速算扣除数
1	不超过 20000 元的	不超过 16000 元的	20	0
2	超过 20000 元至 5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16000 元至 37000 元的部分	30	2000
3	超过 5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37000 元的部分	40	7000

注：1、表中的含税级距、不含税级距，均为按照税法规定减除有关费用后的所得额。
 2、含税级距适用于由纳税人负担税款的劳务报酬所得；不含税级距适用于由他人（单位）代付税款的劳务报酬所得。

四、工资、薪金所得适用税率表

级数	含税级距	不含税级距	税率 (%)	速算扣除数
1	不超过 500 元的	不超过 475 元的	5	0
2	超过 500 元至 2000 元的部分	超过 475 元至 1825 元的部分	10	25
3	超过 2000 元至 5000 元的部分	超过 1825 元至 4375 元的部分	15	125
4	超过 5000 元至 2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4375 元至 16375 元的部分	20	375
5	超过 20000 元至 4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16375 元至 31375 元的部分	25	1375
6	超过 40000 元至 6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31375 元至 45375 元的部分	30	3375
7	超过 60000 元至 8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45375 元至 58375 元的部分	35	6375
8	超过 80000 元至 10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58375 元至 70375 元的部分	40	10375
9	超过 100000 元的部分	超过 70375 元的部分	45	15375

注：1、表中所列含税级距与不含税级距，均为按照税法规定减除有关费用后的所得额；
 2、含税级距适用于由纳税人负担税款的工资、薪金所得；不含税级距适用于由他人（单位）代付税款的工资、薪金所得。

工资、薪金所得应纳税个人所得税=应纳税所得额×适用税率—速算扣除数

税收促进发展 发展改善民生

